

润政发〔2026〕13号

润镇人民政府 关于做好2026年安全生产和应急管理 工作的通知

各村（社区）、各单位（站所办）：

2026年是“十五五”开局之年，全镇安全生产工作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论述和对山西工作的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坚持“严、紧、深、细、实”，深化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强化重点行业领域专项整治，加强自然灾害综合防治，提升基层应急管理能力，全力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坚决杜绝重特大事故和自然灾害亡人事故，遏制较大事故，

减少一般事故，推动全镇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向好。

一、守牢安全底线，狠抓责任落实

（一）狠抓党政领导责任。镇党委政府要及时跟进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应急管理和防灾减灾救灾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将安全生产方针政策、法律法规纳入理论学习内容和干部培训内容。制定落实党政领导干部安全生产职责清单和重点工作任务清单。镇安委会每月至少召开1次安全生产工作会议，分析研判安全形势，研究解决安全生产突出问题。镇党政领导班子成员要投入更大精力抓安全生产，每月至少深入基层一线检查指导1次安全生产工作，并针对性开展重要节日和重大活动专项督查检查。

（二）狠抓部门监管责任。各单位（站所办）要在县各安全生产专业委员会的指导下，充分发挥各行业领域的职能监管作用，进一步健全完善重点行业领域“一件事”由一个单位牵头，相关单位（站所办）配合的全链条责任体系。认真贯彻“三管三必须”实施细则，制定落实年度安全生产工作要点。要对本行业领域安全职责履行情况开展全面评估，认真查摆问题和不足，提出针对性改进措施。要构建安全监管职责动态调整机制，聚焦职能交叉和新产业新业态行业领域的监管空白，及时厘清职责，消除监管盲区漏洞。各单位（站所办）要按照年初制定的执法检查计划开展安全生产督查检查。

（三）狠抓企业主体责任。企业主要负责人要认真履行安全生产法定职责，带头落实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并严格实施检查

考核，深入落实“1+3+N+1”安全管理模式，组织全员学习培训重大事故隐患判定标准“一行业一清单”，排查整治上报重大事故隐患。要加强安全管理机构建设，配备能力强、业务精、作风实的员工从事安全管理工作，提升安全管理人员履职尽责能力。借鉴煤矿企业做法，在高危行业领域企业推行“无监控不作业”，开展视频“反三违”，严格落实企业内部安全风险隐患报告奖励制度。

（四）落实督导检查整改责任。镇安委会将持续开展安全生产常态化督导检查，充分运用“精准画像”“快速查处”“红黄牌”警告等机制，推动各单位履职尽责、担当作为。各单位（站所办）对中央、省、市、县安全生产各类“督检考”反馈问题进行系统性梳理，逐一制定整改方案，严抓整改落实，确保全部整改到位。

二、织密监管网络，加强风险管控

（五）加强安全准入管控。采取“全覆盖、地毯式”的方式，在全镇范围内开展安全生产打非治违集中排查整治行动，严防省外淘汰落后的化工等转移项目落户我镇。认真落实《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从严立项审批高危行业建设项目。严格执行建设项目安全设施“三同时”（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生产和使用）制度，严把安全准入关，从源头上防范安全风险。

（六）加强风险监测预警。林业站、水利站、环保站、安监站、自然资源所要加强森林防火、防汛、固废违规倾倒、安

全生产、地灾等安全风险监测预警。林业站要尽快完善森林火灾监控视频调控，确保有效运行。

（七）加强隐患排查治理。扎实开展安全生产责任大落实，风险大排查，隐患大整治专项行动，严格执行“每月报送”“两级调度”“三项防控”“重点帮扶”工作制度，举一反三压实各方责任，排查整治各类风险隐患，切实做到“责任无盲区、排查零死角、隐患全清零”。认真落实重大事故隐患自查自改自报闭环管理机制，对企业自查报告并正在采取有效措施的重大事故隐患不予处罚。持续深化高危行业领域开展专家指导帮扶工作。安责险承保机构要按照有关规定确定预算费用开展事故预防服务。

（八）加强安全监管执法。认真细致对待每一次检查，科学制定年度监督检查计划，持续规范涉企行政检查，加快构建“关口前移、重违严惩、惩教结合、规范文明”的服务型执法模式。对执法发现的典型重大事故隐患要采取立案查处、追责问责、公开曝光、“一案双罚”等措施；对关闭、破坏涉及安全生产的监控报警设备，以及信息造假等主观故意实施的违法行为，移送司法机关追究责任。

三、聚焦重点领域，推进专项整治

（九）推进治本攻坚收官。各行业领域结合实际情况，进一步明确年度工作任务、时限、职责，逐条逐项跟进落实。确保部门每千次检查发现重大事故隐患数量、企业自查发现重大事故隐患占比不低于全国平均水平。组织开展治本攻坚三年行

动总结评估，及时查漏补缺、巩固提升。稳步推进老旧设施装备更新改造和落后生产工艺淘汰退出。

（十）推进重点领域治理。聚焦 19 个重点行业领域，全面排查整治安全隐患，精准施策、靶向发力，化解突出安全风险。**危化方面**，落实防范化工安全风险十条硬措施，深入开展重大危险源“消地协作”专项检查：对油库，工业气体充装企业、危险化学品仓库企业进行安全风险评估；深入开展严厉打击非法违法“小化工”专项整治；常态化开展特殊作业和老旧装置“带病”运行专项治理：聚焦“一重点一重大”，对安全仪表和分散控制系统开展深度安全诊断。**冶金工贸方面**，推动机械企业建立健全涉及高温熔融金属，冶金煤气等重点设备设施全生命周期安全管理机制；开展高处作业、有限空间作业、煤气作业、动火作业等高风险作业集中整治；加强厂（场）内机动车辆日常监管；推动涉粉作业 3 人以上金属粉尘，木粉尘企业接入安全风险监测预警系统。**非煤矿山方面**，督促烟霞、润泰按要求完成土地复垦，拆除建构筑物，坚决禁止私挖盗采。**建筑施工方面**，严格管控“危大工程”以及高风险作业环节，严厉打击违法分包、转包、挂靠等行为；全面推行起重机械使用登记、备案电子证照管理；紧盯 3 层及以上人员密集等经营性自建房，“一栋一策”治理消除安全隐患。**城镇燃气方面**，持续深化老旧管网更新改造；开展农村“煤改气”用户壁挂炉到期专项治理工作；严肃整治液化气站违规充装和“黑气、黑瓶、黑窝点”。**交通运输方面**，加强“两客一危一重”等重点营运车辆

在线管控；开展危险路段和事故多发路段风险评；从严打击“三超一疲劳”、酒驾醉驾、无证驾驶、无牌行驶等违法违规行为；在开展路面巡查检查和车辆（营运证）年度审验时，对车载气瓶未按照规定办理使用登记、定期检验等手续的，及时通报相关部门。**消防方面**，深入开展高层建筑重大火灾风险隐患排查治理行动，“一楼一策”清单化管理；紧盯大型商业综合体、“九小场所”、养老机构、文博单位、公共娱乐等重点场所和“下店上宅”“三合一”“多合一”经营性自建房，严肃查处违规使用易燃可燃装修材料、占堵生命通道、封闭安全出口、违规动火作业等突出问题，对重大火灾隐患实行挂牌督办。**烟花爆竹方面**，依法依规加强烟花爆竹生产、经营、储存、运输、燃放等全链条安全监管，强化打非治违。特种设备、民爆物品、文化旅游、校园、电力、油气长输管道、危险废物等其他行业领域，也要结合实际开展专项整治。

（十一）推进重点灾种防范。聚焦森林草原防灭火、水旱、地质、地震等重点灾种，健全防控机制，全面提升防灾减灾救灾能力。**森林草原防灭火方面**，扎实开展森林草原防灭火治本攻坚三年行动，提升森林草原防灭火“六个能力”。深化《森林草原防灭火条例》宣贯，细化现场指挥部和办公室“工作细则”，刚性落实火场专业副总指挥制度。开展全镇森林火险预警分析研判，适时启动“分级预警”。**水旱灾害方面**，完善“分级预警、及时推送、精准调度、快速响应”的全链条工作机制。畅通县、镇、村三级信息渠道，健全镇、村（社区）两级防汛抗旱组织

架构，强化县、镇、村三级包联机制建设。加强“镇领导、村负责、派出所支持”的外来人员排查转移机制落实力度。**地质灾害方面**，完善地质灾害气象风险预警发布机制和地面沉降监测网络，动态调整地质灾害隐患点数据库，全面实施“隐患点+风险区”双控管理，统筹推进避险搬迁和治理工程。编制完善地质灾害应急响应手册，组织开展综合应急演练。**地震灾害方面**，加强灾情信息员培训和应急疏散演练，推动镇、村两级应急避难场所规范化建设。

四、夯实基层根基，优化应急能力

（十二）优化基层管理体系。明确党委委员、副镇长分管应急管理工作。安全生产监管、防灾减灾救灾、应急救援有关工作由安监站综合管理。消防日常工作由专职消防队负责，各村（社区）明确专人负责应急管理及消防工作，应急管理及消防工作纳入基层网格化管理服务的内容，列入网格工作事项清单，推动基层治理网格化数据平台共享共用。

（十三）优化风险防范能力。镇安委办要督促各村（社区）、单位（站所办）按时上报隐患排查清单，健全“村吹哨、单位（站所办）报到”工作机制，完善发现隐患、流转交办、督查督办等制度。加强森林防火、防汛、固废违规倾倒、安全生产、地灾等安全风险监测预警。畅通社会举报渠道，鼓励群众发现报告风险隐患并按照规定给予奖励。

（十四）优化人员能力素质。各单位（站所办）要采取集中培训、现场教学、网络授课等方式，每年至少组织村（社区）

干部、网格员、应急指挥人员、灾害信息员开展1次应急管理、消防、隐患排查等业务培训，提升组织指挥、协调处置、信息报送等应急响应能力。

五、做好实战准备，强化体系建设

（十五）强化预案体系建设。启动新一轮应急预案编制修订工作，督促各村（社区）、单位（站所办）适时修编安全生产、森林防火、防汛等专项应急预案和综合应急预案。镇村两级年内至少组织1次森林防火、防汛应急演练。

（十六）强化应急队伍建设。镇村两级要建立应急救援队伍，镇级应急队伍由机关人员和消防队组成，各村应急救援队伍不少于20人。

（十七）强化物资装备保障。健全镇村两级应急物资储备，完善应急物资报废、置换、更新全流程规范管理机制，全面提升物资管理精细化、规范化水平。汛期和森林防火期等重要节点，提前开展应急救援物资储备检查。建立应急救助快速拨付机制，确保救灾物资及时送达，受灾群众获得及时有效救助。

（十八）强化信息系统建设。林业站、水利站、环保站、安监站、自然资源所要保障森林防火、防汛、固废违规倾倒、安全生产、地灾等视频监控系统的正常运行。

六、营造共治氛围，抓实宣教质效

（十九）抓实警示教育。扎实开展“警示教育月”、安全生产月、消防宣传月、防灾减灾月等活动，围绕复工复产、典型案例警示等内容，创新方式载体。持续开展重大安全生产隐患

典型案例剖析，各单位（站所办）要围绕本行业领域安全生产典型案例及重大隐患进行深刻剖析，深挖事故根源。健全常态化警示教育机制，典型生产安全事故要召开现场警示教育会。建立安全生产“举一反三”工作机制，着力降低同类事故发生率。

（二十）抓实宣教培训。将安全生产纳入党委宣传计划，利用润城在线、广播、微信群等常态化宣传普及安全生产、防灾减灾、应急避险常识和技能。组织开展“安全生产月”“防灾减灾宣传周”，安全宣传“五进”等主题活动，通过进企宣讲、送教下乡、入户提醒等方式，发动各方面积极参与，多途径宣传普及安全生产法律知识、安全常识、应急避险知识、自救互救知识，有效防范化解群众身边安全隐患。镇综合执法队要定期开展行政执法实务培训。企业要加强全员安全培训。

润城镇人民政府

2026年4月13日